

審核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HPLB(PL)089

問題編號

0956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118 規劃署

分目： -

綱領： (3) 條例檢討

管制人員： 規劃署署長

局長：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

問題： 文件資料顯示，涉及條例檢討工作的人員只有 6 人。請問政府會否考慮增加人手，以加快修訂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的工作？

提問人： 曾鈺成議員

答覆：

本署有意就《城市規劃條例》分階段提出修訂建議，其間會優先處理已普遍獲得共識，以及明顯對社會直接有利的修訂。第一階段修訂將於 2003 年年中提交立法會。至於其他較複雜並須進一步徵詢多個關注團體的建議，則會在第一階段修訂工作完成後作出檢討，並會在較後階段的修訂中輯納有關建議。鑑於修訂工作會分階段進行，故預計條例檢討小組的現有人員數目將足以應付有關工作。有需要時，其他負責處理法定規劃事宜的組別也會參與條例的檢討工作。當工作量突然增加，本署亦會在部門內調派人員協助處理。

姓名： 馮志強

職銜： 規劃署署長

日期： 20.3.2003